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28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及电话确认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3月13日下午3:0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斌全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含独立董事）10人，实际出席董事10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具体内容同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年报摘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程源伟先生、王建新先生、王志勇先生、蒋和体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19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内容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四、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989,593,123.12元、同比增长3.93%，营业利润718,621,948.54元、同比下降8.53%，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605,141,874.33元、同比下降8.55%。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该财务预算是公司总结2019年经营情况和分析2020年公司业务的发展方向、市场及行业发展状况及公司的经营能力基础上，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和2020年度经营计划预计公司经营情况。该预算并不代表公司对2020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2020年度财务预算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19年度合并实现净利润605,141,874.33元，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5,141,874.33元，2019年末公司合并报表累计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为1,836,950,643.20元，2019年末母公司累计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为1,363,870,717.38元。

根据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执行，因此，公司2019年度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为1,363,870,717.38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母公司资本公积金为19,690,807.26元，合并报表的资本公积金为21,291,102.91元，其中可用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金额均为

7,818,180.66 元（均为资本溢价）。

本着积极回馈全体股东的原则，公司拟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89,357,241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 元（含税），共计派现金红利 236,807,172.30 元；剩余利润作为未分配利润继续留存公司用于支持公司经营需要。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该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和《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分配政策。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七、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以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会计师事务所就该事项出具的独立意见、审核意见及鉴证意见均详见2020年3月17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为75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李静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2)。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以10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3)。

十一、会议以10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 定于2020年4月21日(星期二) 14:00在重庆市涪陵区江北街道办事处二渡村一组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九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0-015)。

特此公告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7日